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技藝競賽集訓同意書

敬致 貴家長及班導師：

首先恭喜貴子弟通過本校校內之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正式選手的選拔的，成為本校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代表隊成員。感謝各位對技藝訓練的支持與鼓勵，讓您的孩子可以在讀書之餘培養技能專精及就業能力；此外，選訓標準是依學生在校表現及階段性測驗成績作為篩選，集訓期間若未達期望表現者也會終止代表學校出賽，此點需家長及選手多加留意。

期望學生能以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代表隊之榮譽感為誘因，加強在學校裡正向的學習態度及待人接物的道理。有鑑於此，特別制定幾條規範及練習時間表，煩請各位家長及班導師協助督促學生，培養正確的人生觀及學習態度。 謝謝配合！

選手規範：(1) 於校內或校外無不良行為。

(2) 訓練時間請勿缺席事假或病假一律請由家長致電指導老師，才允許請假。

(3) 在學期間若違反校規及班級常規，以退出比賽處分外，並以校規處分。

(4) 訓練期間，無故不到或自行退訓者，依校規之處分外，得以記兩支警告。

(5) 必須參與完整訓練，**工科訓練日期為「10月21日至11月29日」；商科訓練日期為「10月28日至12月05日」。**

(6) 訓練期間務必遵守各科工場安全規範。

選手練習時間：(1) 週一至週五（上午8點10分至下午5點00分。）

(2) 週六、週日遵從指導老師指示是否需要到校加強練習。

(3) 夜間練習時間為晚上5點50分至10點00分**(配合進修部放學時間)**，亦遵從指導老師指示是否需要加強練習。

練習必須攜帶物品：(1) 準備「工作服」，練習時務必穿著。

(2) 準備「安全眼鏡等相關個人防護器具」練習時務必配戴或穿著，以保障個人安全。

(3) 準備「工作鞋」有一雙工作安全鞋，才能避免工作傷害。

(4) 準備「環保杯」適時的補充水分，才能創造出更好的成績。

若同意貴子弟參與本校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選手之訓練，請簽妥並蓋章此同意書後，將同意書繳回。

*若有任何疑問，歡迎請洽 實習處實習組 02-22612483 分機 61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同意讓我的子女_____科 _____年____班 姓名_____，參加新北市立新北高工技藝競賽集訓，並全力支持、配合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的活動與訓練。特立同意書為憑。

緊急聯絡人：

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家長簽章：_____

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導師簽章：_____

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